

「能源轉型白皮書」工作小組提案表

一、提案人	蔡絲婷
二、提案日期	106年11月12日
三、案由	發展再生能源自由市場，強化再生能源售電業
四、提案說明	強化再生能源市場的自由化，讓更多公眾(業者/民眾)有更多參與及選擇再生能源發展的空間
五、推動內容說明	<p>為落實電業法「還權於民、推廣綠能」的策略，並配合電業法兩階段修法、逐步開放電力自由化之期程，改革第一階段之目標應是讓綠電能夠自由交易，加速消費者自由選擇不同型態的電力來源。在再生能源電力自由化的目標下，政府應規劃公開及透明的再生能源市場，同時借用/善用台電長期之實務經驗，輔導其他業者：</p> <p>1. 用戶端也應納入公平入網機制，消費者可以自由選擇電力來源，原本電力公司不得因故拖延或拒絕，若有以上情形則需相關責任。</p> <p>2. 因應臺灣綠電自由化之可行方案，例如一般用戶或企業用戶在購買綠電時需進行之行政、簽約等程序，釐清電網業應配合之事項與原則，主管機關並進行主動調處。</p> <p>政府應雙軌同時推動再生能源自由化與躉購制度併行，加速再生能源發展。</p>
六、涉及部會	經濟部能源局
七、經費規劃 (選填)	
附件	